

淮北市相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告知书

相市监罚告（2025）53号

淮北市相山区心连心大药房等166户企业：

由本局立案调查的你单位涉嫌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6个月未开业，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6个月以上一案，已调查终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现将本局拟作出行政处罚的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告知如下：

经查，在对2022和2023两个年度未年报企业进行抽查检查中，发现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你单位连续2022、2023年度两个年度未年报，执法人员通过登记住所现场检查，均找不到你单位。结合淮北市市场监管局向淮北市税务部门调取你单位的纳税申报状态，核对后确认你单位均未进行税务登记或已被列入税务非正常户或已注销，构成“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6个月未开业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6个月以上，但未办理注销或办理歇业登记”的情形。

你单位涉嫌构成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6个月未开业，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6个月以上的违法行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拟对淮北市相山区心连心大药房等6户个人独资企业作出如下行政处罚：吊销营业执照。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六十条第一款之规



定，拟对淮北周氏食品有限公司等 160 户公司作出如下行政处罚：吊销营业执照。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第一项，以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听证办法》第五条的规定，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申辩，并可以要求听证。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未行使陈述、申辩权，未要求听证的，视为放弃此权利。

附：行政处罚告知名单

联系人：朱玲丽、蔡梦宇 联系电话：0561-3058211

联系地址：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古城东路67号

